

北京云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 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云畅游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针对《关于聘任石海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由于董事会秘书刘伟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现聘任石海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我们认为：

由于董事会秘书刘伟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现聘任石海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营行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本次聘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的岗位职责要求。

（二） 针对《关于提名石海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由于董事刘伟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一职，现提名石海兰为公司董事。

我们认为：

经过对石海兰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进行全面了解，我们认为石海兰女士是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历，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期限未届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提名石海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云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斌、石磊

2020 年 12 月 10 日